证券代码:603162 证券简称:海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6-130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请说明具体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长汀街23号升龙环球大厦42层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7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66,454,08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9.829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曾而斌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副董事长、总经理郑玉芳女士,独立董事齐银良先生、林涛先生以线上通讯方式列席本次会议;

2、副董事长、总经理郑玉芳女士,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刘国勇先生,董事会秘书黄甜甜女士,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66,340,377	99.9812	72,348	0.0074	41,364	0.004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	29,298,693	99.6133	72,348	0.2459	41,364	0.140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会议议案1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3、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所有议案审议通过。

4、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所有议案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天衡联合(福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艾璘、陈燕凤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03162 证券简称:海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6-132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回购专项贷款 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10月21日、2026年11月6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减少注册资本。

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均包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31元/股(含本数)。按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969,473股~3,938,946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0.14%~0.28%。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122)。

二、《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

近日,公司取得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同意为公司提供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专项贷款融资支持。主要内容如下:

1、贷款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2、借款主体: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200万元,且不超过回购金额上限的90%

4、贷款期限:3年

5、借款用途:专项用于回购公司股票

本次股票回购具体贷款相关事项以双方正式签订的股票回购借款合同为准。

三、其他说明

公司实际使用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金额与用于回购的自有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本次回购股份金额的上限。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最终回购实施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金额及回购股份数量等以公司披露的回购实施结果公告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根据市场情况及资金到位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03162 证券简称:海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6-131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 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20.31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回购股份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经问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存在减持计划。若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的,相关方及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可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从而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本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可能存在公司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风险;

3、如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其他导致公司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等事项,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4、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存在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5、若公司在回购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经营或投资资金需求等因素影响,致使本次回购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部分实施的风险;

6、如遇监管部门对于上市公司股份回购颁布新的规定与要求,则可能存在本次回购股份的方案在实施过程中需根据新规进行调整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2026年10月21日,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

2026年11月6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将依照有关规定就注销股份及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0/2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2026/10/21,由公司董事会提议
预计回购金额	4,000万元~8,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其他: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20.31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1,969,473股~3,938,946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14%~0.28%(依照公司2026年10月16日总股本测算)
回购证券账户名称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回购证券账户号码	B886438501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丰富投资者回报手段,稳定及提升公司价值,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将根据股东会决议,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进行回购。如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达到上限时,则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回购股份总金额达到下限时,则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权根据股东会及董事会的授权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回购期限自终止决定作出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若新发布的有关监管规定对上述公司不得回购股份的期间作出调整的,公司将按照调整后的新规执行。

3、在本次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十个交易日以上的,本次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用途	拟回购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资金总额	回购实施期限
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1,969,473股~3,938,946股	0.14%~0.28%	4,000万元(含)~8,000万元(含)	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注:上述拟回购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股份价格上限20.31元/股(含)测算,具体的回购数量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拟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31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日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5,384,537	1.83	25,384,537	1.84	25,384,537	1.8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358,246,328	98.17	1,356,276,855	98.16	1,354,307,382	98.16
股份总数	1,383,630,865	100.00	1,381,661,392	100.00	1,379,691,919	100.00

上述变动情况以公司2026年10月16日总股本为基数测算,暂未考虑其他影响因素,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对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以回购完毕或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股份数量和最终的股权结构变动情况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截至2026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87.80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51.41亿元,货币资金为7.80亿元。假设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为8,000万元,分别占公司上述财务数据的0.91%、1.56%和10.26%。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成后,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方案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经公司于2026年9月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2026年9月21日召开的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向包含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福州大云溟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大岚投资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35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其中福州大云溟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大岚投资有限公司拟以现金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认购金额不低于2亿元(含本数),最终认购数量根据实际发行价格确定,本次发行尚需上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形,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

除前述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福州大云溟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大岚投资有限公司拟认购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在回购期间不存在其他增减持计划。若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股份增减持计划的,相关方及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经问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存在减持计划。若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的,相关方及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全部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公告,并将适时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全部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将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四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第二十三条的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四)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工作顺利实施,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办理股份回购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执行与本次股份回购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及合约等;

2、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及操作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相关的全部业务;

3、根据股价走势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时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等;

4、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公司董事会表决的事项外,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5、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根据本次股份回购的实际情况,对回购股份进行注销,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并向有权部门办理注册资本变更及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

6、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如需要);

7、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

8、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回购方案;

9、上述授权事项,董事会可转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

上述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及相应注册资本变更工商登记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预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本次回购可能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从而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本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可能存在公司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风险;

3、如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其他导致公司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等事项,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4、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存在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5、若公司在回购期间受外部环境变化、经营或投资资金需求等因素影响,致使本次回购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部分实施的风险;

6、如遇监管部门对于上市公司股份回购颁布新的规定与要求,则可能存在本次回购股份的方案在实施过程中需根据新规进行调整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账户号:B886438501

(二)后续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实际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03192 证券简称:汇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0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汇得”)
	本次担保金额	10,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0,71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83,7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2.19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不适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11月5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26年最高保字第ND-0085号)约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建汇得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签订的《授信协议》(编号:2026年信字第ND-0085号)项下的债务履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额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

上述担保事项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拟为各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融资担保,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在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上述事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30日及2026年5月23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汇得科技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等相关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汇得科技持有其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钱建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982MA349RNJ0D
成立时间	2016年7月19日
注册地	福建省宁德市福鼎市龙安开发区赤运路13号
注册资本	4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密封用填料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密封用填料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9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98,077.39	89,639.33
	负债总额	36,057.35	30,058.12
	资产净额	62,020.04	59,581.21
	营业收入	112,263.03	118,408.06
	净利润	2,337.62	1,861.68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上述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

债务人: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保证人: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最高担保额(本金):人民币10,000.00万元整

4、保证范围:在授信额度内向债务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5、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为满足各全资子公司2026年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降低本公司整体融资成本,公司同意为各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融资担保,公司为各子公司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贷款提供担保是在公司生产经营及投资资金需求的基础上,经合理预测而确定的,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拟为各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融资担保,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在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其业务发展和经营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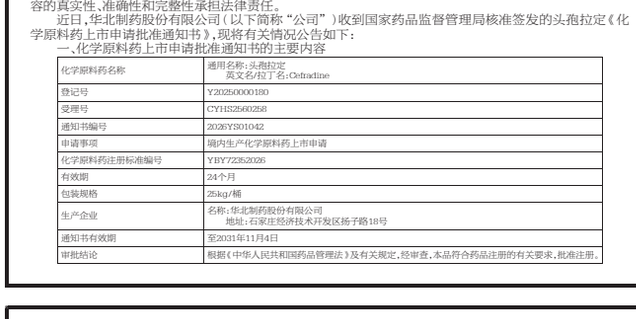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83,700.00万元(含本次担保),均为母公司汇得科技对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52.19%,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0,160.00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12.57%,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

新华创世之约投资连结型个人终身寿险单位价格



以上数据由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说明:

1、“创世之约投资连结型个人终身寿险”是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一款具有保险保障和投资理财功能的产品。

2、本次投资单位价格反映投资连结账户以往的投资业绩,并不代表未来的投资收益。

3、客户可以通过我公司全国统一客服电话95567、公司官网www.newchinalife.com、当地分支机的咨询热线和客户服务部以及保险顾问查询相关的保单信息。

证券代码:688719 证券简称:爱科赛博 公告编号:2026-058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6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7日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CKyD0Vlcd2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 白小青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康丽丽

独立董事 陈俊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CKyD0Vlcd2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7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康丽丽

电话:029-81026515

传真:029-81026515

邮箱:public@cnactio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600812 股票简称:华北制药 编号:临2026-049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获得《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头孢拉定《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的主要内容

化学原料药名称	通用名称:头孢拉定 英文名/拉丁名:Cefradine
登记号	Y20250000180
受理号	CYHS2500258
通知书编号	2026YS01042
申请事项	境内生产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
化学原料药注册标准编号	YBY72352026
有效期	24个月
包装规格	25kg/桶
生产企业	名称: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扬子路18号
通知书有效期	至2031年11月4日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

二、药品其他相关情况

头孢拉定属于口服头孢菌素类抗生素,其口服制剂针对敏感菌引发的急性咽炎、扁桃体炎、中耳炎、支气管炎、轻症肺炎等呼吸道感染,也可用于泌尿生殖道和皮肤软组织的常见轻中度细菌感染。

截至目前,国内头孢拉定原料药已有包括公司在内,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企业完成注册评审,公司该产品使用新的酶法工艺,在生态保护的同时实现产品质量提升,具有绿色环保、产品质量高、能耗低等特点。

截至目前,该药品累计研发支出:724.56万元(未经审计)。

药物后续进展:通过现场GMP符合性检查后即可安排生产,并上市销售。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获得的头孢拉定《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是对其原料药产品的进一步补充,丰富了公司产品线,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药品生产、销售业务易受到医药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88455 证券简称:科捷智能 公告编号:2026-043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0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东方财富路演平台

(网址: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yan/5592039)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9日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dm@kengi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1日披露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20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平台在线交流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0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东方财富路演平台

(网址: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yan/5592039)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龙进军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陈吉龙

独立董事:常琨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平台在线交流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东方财富路演平台(网址: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yan/5592039)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19日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dm@kengi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谭美霞

电话:0532-55583518

邮箱:dm@kengi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东方财富路演平台(网址:http://roadshow.eastmoney.com/luyan/5592039)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科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300824 证券简称:北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根据其业务发展情况,公司预计2026年度为子公司向银行、金融机构等申请融资(包括但不限于办理人民币或外币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保理、出口押汇以及外汇远期结售汇等相关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包括但不限于履约担保、产品质量担保)时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

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在不超过已审批担保总额度的情况下,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总担保额度范围内适度调整各子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南洋银行深圳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有限公司向南洋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使用的授信额度项下业务提供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公司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名称: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0年06月29日

3、注册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步涌社区工业D区7栋厂房一层二层三层、8栋厂房

4、法定代表人:方镇

5、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6、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是:家用电器、数字仪表及仪用接插件、模具、数字化电路板、数字化家用电器的专业芯片/控制软件、塑胶件/五金件及相关零部件研发、设计并提供产品售后服务;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物业管理,物业管理顾问,自有物业租赁;日用陶瓷制品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家居用品制造;日用杂品制造;日用玻璃制品制造;日用陶瓷制品制造;生产经营家用电器、数字仪表及仪用接插件、模具、数字化电路板、数字化家用电器的专业芯片、控制软件、塑胶件、五金件及相关零部件。

7、股权结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8、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有限公司(单体)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指标名称	2026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6,845.06	37,064.09
负债总额	14,748.73	14,439.95
其中:银行贷